

校名：高雄高商附設進修學校 群別：設計群 科別：**廣告設計科**

98 課程大綱草案教學科目與節數表 (97. 2. 20)

課程類別		科 目		授課節數						備註
		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
名稱		名稱		節數	一	二	一	二	一	二
定必修科目	一般科	語文領域	國文 I - VI	18	3	3	3	3	3	3
			英文 I - VI	12	2	2	2	2	2	2
		數學領域	數學 I - IV	8	2	2	2	2		
			歷史	2	1					各校自選 2 科以上，彈性 2-4 節
		社會領域	地理							
			公民與社會		1					
		藝術與生活領域	音樂	2						各校自選 2 科以上，彈性 2-6 節
			美術							
			藝術生活							
			生活科技							
			家政							
			生涯規劃 I - II		1					
			法律與生活							
			環境科學概論							
			生命教育、性別教育、海洋教育		1					
			健康與護理 I - II		2	1	1			男女均須修習
			全民國防教育 I - II		2	1	1			男女均須修習
		小計		46	11	11	7	7	5	5
		各校各群科依屬性不同得進行差異性規劃，可彈性調整學年學期。								
科 目	專業及實習科目	32 節 22%	繪畫基礎 I - II	6	3	3				各校各群科依屬性不同得進行差異性規劃，可彈性調整學年學期。特殊稀有類科(如：金屬工藝科、圖文傳播科、陶瓷工程科)可自專業及實習科目中自行選擇適合科系特性之科目進行課程規劃，但不得低於 15 節。
			基本設計 I II	6			3	3		
			基礎圖學 I - II	6	3	3				
			色彩原理 I	2	2					
			設計與生活 I - II	2					1	1
			造形原理 I	2			2			
			數位設計基礎 I	2			2			
			設計概論 I - II	2			1	1		
			創意潛能開發 I - II	2					1	1
			計算機概論 I - II	2	1	1				
		小計		32	9	7	8	4	2	2
		各校各群科依屬性不同得進行差異性規劃，可彈性調整學年學期。								
		一、各校自訂科目，可由各校成立之課程發展委員會，依各校經營理念及特色自行規劃。 二、物理、化學可至少任選一科。								
科 目	校訂科目	60 節 42%	物理 I - II	2	1	1				
			健康與護理 III - IV	2					1	1
			全民國防教育 III - IV	2			1	1		
			體育 I - IV	4	1	1	1	1		
			綜合活動 I - VI	6	1	1	1	1	1	1
			數學 V - VI	4					2	2
			色彩原理 II	2		2				
			表現技法 I - II	6			3	3		
			廣告學 I - II	4			2	2		
			數位設計基礎 II	2				2		
			造形原理 II	2				2		
			專題製作 I - II	6					3	3
			影像處理 I - II	6					3	3
			編輯設計 I - II	6					3	3
			廣告設計 I - II	6					3	3
		校訂科目合計								
必科修目	活動科目	6 節 4%	班會	6	1	1	1	1	1	
每週教學總節數				144	24	24	24	24	24	

※百分比係以 150 學分為分母

※活動科目各校每週應安排 2 節，其中 1 節為班會，另 1 節之綜合活動課程內容應包含週會、音樂、美術、體育及相關活動等。